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方案设计）公开竞赛

答疑补遗文件（一）

重要提示：答疑补遗文件是对资格预审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澄清，资格预审文件与答疑补遗文件不一致，以答疑补遗文件为准。

致：各竞赛参与人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方案设计）公开竞赛答疑补遗内容如下：

一、答疑部分：

问题 1：案设计是否必须考虑和容纳选配教学用房？例如，指标内有要求 1600 平米的游泳池，备注内有说“对于有条件的学校，宜配置游泳池（馆）”。且根据上一批福田学校的使用情况，学校维持游泳池运作需要花费大量运营成本，是否有必要在此高密度学校内包含大面积空间游泳池？

按《福田区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提升指引》条文说明第十条（体育运动）对于有条件的学校，宜配置游泳池（馆），规格为25m*50m泳道时，室内游泳池和辅助用房的使用面积宜为1630m²。

回复：考虑中考游泳考试及对社区开放，宜设置游泳池。

问题 2：任务书上说新建南华学校将服务滨河大道以南及其周边 1KM 社区，是否意味着主要人流来自南侧，少量来自北侧？

一、学校学区分析

深圳市福田区南华村中心学校项目学区将涵盖原南华小学和周边 1KM 社区。原南华小学主要由南园路、华发路、华强南路、滨河路、深圳河及深圳河支流等所围成的区域，如下图黄色滨河路和蓝色深圳河之间部分（以及滨海路北的下步庙北区住宅区、南华花园部分）。主要包括的楼盘有：下步庙北区住宅区、南华花园、南华村、光华园、赤尾村、鹏丽大厦、御景华城、汇港名苑、上步码头生活区、怡兴苑、福龙楼、上步建筑公司、深华宿舍、武警综合楼、福滨南小区、水畔紫云阁、先龙阁、治河办宿舍、排水工业宿舍等。具体学区详见下图。

回复：学生主要人流来向以后续教育局学区划分为准，目前概念提案阶段请根据

周边现有城市条件及提供规划设计资料自行分析判断。

问题 3：针对《资格预审文件》中 7.1.2 电子文件的第 3 点“资格预审文件精简版（仅电子文件）：PPT 格式”，请问此处“资格预审文件精简版”具体指什么内容？“此处（仅电子文件）”是指什么意思？为什么是“PPT 格式”，有什么具体排版要求？请针对此条做详细说明，避免电子文件内容准备存在疑惑。

回复：取消关于“7.1.2 电子文件 资格预审文件精简版（仅电子文件）：PPT 格式”的要求，无需提供该文件。

问题 4：针对《资格预审文件》中 7.1.2 电子文件的第 4 点“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仅电子文件）：Excel 格式”，请问此处“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是指“报名文件”中的“报名表”还是公告附件中的“意向参赛单位信息收集表”，还是指其他什么文件，请明确。此处（仅电子文件）”是指什么意思？为什么是“Excel 格式”，有什么具体排版要求？请针对此条做详细说明，避免电子文件内容准备存在疑惑。

回复：取消关于“7.1.2 电子文件 4. 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仅电子文件）：excel 格式”的要求，无需提供该文件。

问题 5：据提资文件《附件 3：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用地范围图纸》，项目基地内腾挪用地是否需要做设计考虑？有没有限制性条件？

回复：附件 3 中腾挪用地与学校用地合并作为本项目用地，腾挪用地无需做特别考虑。

问题 6：请确认基地西侧规划一路；南侧规划二路；东侧爱华南路的市政道路级别。在考虑基地出入口时，是否可以不考虑东侧光华园占用爱华南路的情况（既按爱华南路为正常通畅市政道路考虑）？

回复：规划一路道路红线宽 16 米，双向 2 车道，设计时速 20 千米；规划二路道路红线宽 16 米，双向 2 车道，设计时速 30 千米；规划三路道路红线宽 15 米，双向 2 车道，设计时速 30 千米；爱华南路道路红线宽 16-20 米，双向 2 车道，设计时速 20 千米；均为城市支路。应考虑爱华南路短期内无法开通的可能性。

问题 7：请问专项规划《地块划分与指标控制图》中的 01-01 地块、01-02 地块、01-03 地块以及周边的场地及现状建筑的电子模型是否能提供（如：SketchUp 格式等）？

回复：已提供棚改项目总平面图及方案文本，见附件 7。无法提供 SketchUp 模型。

问题 8：请问周边地块小区二层平台连廊是否向公众（小区外部人员）开放？

回复：按照目前规划设计条件，周边地块小区二层平台连廊向公众（小区外部人员）开放。

问题 9：主创设计师可否提供 2 人，联合体牵头单位和成员单位各委派一名主创设计师，2 名主创设计师的业绩加起来不超过 10 个？

回复：主创设计师人数不做限制，可为多人。关于业绩数量问题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二、补疑部分（二）修订”内容。

问题 10：资格预审文件精简版内容指什么？指的是报名文件还是概念提案文件？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3”回复内容。

问题 11：7.1.2 条电子文件要求概念提案文件无需扫描，7.2 条（3）电子文件要求含盖章的正本扫描件，请统一。电子文件的内容是否以 7.1.2 条为准？

回复：以 7.1.2 条为准。

问题 12：报名文件与概念提案文件密封在一起还是分别密封？

回复：分别密封。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二、补疑部分（一）关于文件数量及密封的要求”内容。

问题 13：7.1.2 条电子文件要求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仅电子文件）模板以哪个

为准？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4”回复内容。

问题 14：报名文件、概念提案文件、电子文件、展板分别密封吗？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二、补疑部分（一）关于文件数量及密封的要求”内容。

问题 15：资格预审文件纸质文件是否由报名文件与概念提案文件两部分组成？

回复：是的，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二、补疑部分（一）关于文件数量及密封的要求”内容。

问题 16：请贵司明确，现场递交资格预审文件人员是否必须为我司员工

回复：资格预审文件需于本项目竞赛文件规定递交时间内派投标员手持法人代表证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现场须核验身份）送至主办单位指定地点。递交截止时间如有调整以最新公告通知的为准。投标员是否为参赛单位员工不作限制。

问题 17：请贵司澄清，是否能提供 01-04 地块控制性规划条件

回复：规划条件请参考附件 6 文件。

问题 18：请贵司澄清，本项目是否有中小学分开管理的需求

回复：设计阶段中小学不考虑空间硬隔离，管理模式根据后续校方介入确定。

问题 19：请贵司澄清，沿深圳河有无周边建筑高度灯控制性要求

回复：建筑限高应满足学校建筑规范限高要求。另外，项目用地建筑高度应控制在 180 米以内，沿河建筑高度应控制在 120-130 米以内。

问题 20：设计成果要求 1:3000 的街区总平面图的范围是否是附件 4 中南华村地形图总图的范围？如果需表达更大范围的街区，请提供更大范围的街区现状图

回复：至少应涵盖南华村地形图总图的范围，如设计单位认为有必要表达更大范

围街区，请自行收集相关资料。

问题 21：设计要求中，建议学校主要人行出入口考虑与周边地块二层平台连接，竞赛阶段设计学校地块与周边地块在北侧、西侧和南侧都允许连接

回复：可考虑南侧及西侧，北侧不建议考虑。

问题 22：可否提供学校地块的空间控制图则

回复：规划条件请参考附件 6 文件。

问题 23：竞赛附件-附件 7-沿河景观方案文本，里面的文件受损显示不清晰，可否重新提供一份清晰的文件

回复：已核实线上提供材料无问题，请重新下载。

问题 24：所有提交的文件是否可以使用电子章？

回复：否

问题 25：提交的 U 盘包含：资格预审文件精简版（仅电子文件）：PPT 格式。请问是指的设计方案吗？是否有页数限制？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3”回复内容。

问题 26：提交的 U 盘包含：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仅电子文件）：excel 格式。是指的《意向参赛单位信息收集表》吗？若不是，请提供此文件的 excel 格式样板。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4”回复内容。

问题 27：资格预审文件是否可采取邮寄的形式？

回复：资格预审文件需于本项目竞赛文件规定递交时间内派投标员手持法人代表证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现场须核验身份）送至主办单位指定地点。为确保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安全、有效的成功递交，本项目仅接受现场递交的方式。

问题 28：排洪箱涵是否影响地上建筑布局？若影响，请提供安全距离的要求。

回复：地上距离箱涵外墙水平距离 5 米范围（包含地面以及上空）内不应有建构
筑物（包括悬挑结构），操场及活动空间应考虑箱涵检修井影响。

问题 29：此次设计是否不考虑教师宿舍的功能？

回复：设计阶段不考虑教职工宿舍面积指标，可考虑非教学空间后期改造的可能
性。

问题 30：“联合体各方需签署《联合体协议》，协议中须明确合作各方的分工
和设计费用的分配方式。”提供的联合体协议格式未提到设计费分配，请明确。

回复：按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所提供的格式填报即可；设计费分配由组成联合体
的单位自行协商确认，无需在所提交资料中体现。

问题 31：能否使用电子公章、电子法人章

回复：否

问题 32：“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仅电子文件）：excel 格式”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4”回复内容。

问题 33：资格预审文件 p14-15 中 7.1.2 电子文件的 3. 资格预审文件精简版（仅
电子文件）：PPT 格式。4. 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仅电子文件）：excel 格式。

问：请问精简版具体是要提供什么资料？报名信息表是什么格式？附件均没有看
到。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3 及问题 4”回复内容。

问题 34：报名文件中的授权委托人是否需要和送标的投标员是同一人？

回复：不需要，投标员可以仅负责文件的递交，递交文件时应按资格预审文件要
求手持法人代表证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现场须核验身份）。

问题 35：是否考虑教职工宿舍的配建？如需配建，是否为选配教学用房增加面积？

回复：设计阶段不考虑教职工宿舍面积指标，可考虑非教学空间后期改造的可能性。

问题 35：根据《福田区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提升指引》规定，生均架空层建筑面积不应低于 2 m²，不宜低于用地面积的 40%，本地块按福标标准架空层面积指标为 14095 m²。但附件 1 功能指标表中架空层面积为 7880 m²，请问以哪个为准？

回复：附件 1 功能指标表中架空层面积 7880 m²为下限值，已满足生均架空层建筑面积不应低于 2 m²的要求，对于不宜低于用地面积的 40%的要求，可根据方案设计尽量满足。

问题 36：请问招标人能否按照联合体的费用分配比例分别直接向联合体各方支付相应的费用？

回复：《联合体协议》按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所提供的格式填报即可；设计费分配由组成联合体的单位自行协商确认，无需在所提交资料中体现。竞赛参与人以联合体名义参加竞赛活动的，主办方将只与联合体的牵头方联系和结算。境外设计机构若无法使用该机构帐户收取人民币的，可授权境内合法独立法人代收款项。

问题 37：请招标人考虑通过代扣代缴境内税费或者与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签订三方技术进口合同的方式向联合体中的境外成员支付相应费用。

回复：竞赛参与人以联合体名义参加竞赛活动的，主办方将只与联合体的牵头方联系和结算。境外设计机构若无法使用该机构帐户收取人民币的，可授权境内合法独立法人代收款项。

问题 38：建议招标人考虑并明确本项目的知识产权安排如下：投标人就本项目递交的设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投标人所有。而在招标人付清应付投标人费用后，招标人有权就本项目的目的使用投标人的设计成果，如投标人未中标，则招标人不应将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用于本项目的后续阶段或其他项目中。

回复：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执行。

问题 39：如主办单位对获胜竞赛参与人的相关设计享有独占使用权，则获胜竞赛参与人以及本项目相关单位均无法使用和深化相关设计，必然阻碍本项目发展。建议明确主办单位在向获胜竞赛参与人付清应付费用后，对获胜竞赛参与人的相关设计享有非独占且非排他的使用权

回复：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执行。

问题 40：根据资格预审文件第 14.4 条，招标人有权在中标结果公布前随时取消本次竞赛。由于投标人为参与是次竞赛已经投入大量人力物力，为避免对投标人造成不公，建议如招标人在宣布入围名单后取消本次竞赛的，应针对投标人的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补偿。

回复：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执行。

问题 41：资格预审文件第 15 页 7.1.2 电子文件要求提供资格预审文件精简版（仅电子文件）：PPT 格式及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仅电子文件）：excel 格式。是否可以提供 PPT 及 Excel 表的格式/模板？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3 及问题 4”回复内容。

问题 42：项目负责人是否由牵头单位拟派或成员单位拟派均可？

回复：均可。

问题 43：授权委托人是否由牵头单位拟派或成员单位拟派均可？

回复：均可。

问题 44：境内单位或境外单位是否均可做牵头单位？

回复：均可。

问题 45：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要求项目总数不超过 10 个，如联合体投标，是每家提供的项目总数不超过 10 个还是联合体各成员提供的项目总数一共不超过 10

个

回复：合计不超过 10 个

问题 46：概念提案副本是否无需盖章？

回复：是，副本可为正本的彩色复印件。

问题 47：资格预审文件第 15 页（4）密封要求：资格预审报名文件、电子文件应分别密封包装在 2 个包装袋内。由于概念提案采用 A3 板式，报名文件采用 A4 板式，不好打包，概念提案是否可以单独密封，最后提交概念提案、报名文件、电子文件共计 3 个密封包？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二、补疑部分（一）关于文件数量及密封的要求”内容。

问题 48：资格预审文件第 15 页 7.1.2 电子文件：电子文件以 U 盘形式提交，一式两份；而 7.2 资格预审文件的递交（3）电子文件：需提交光盘和 U 盘各 2 套。请明确电子文件最终仅需提交两套 U 盘还是光盘和 U 盘各 2 套？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二、补疑部分（一）关于文件数量及密封的要求”内容。

问题 49：资审文件第 15 页 7.2 资格预审文件的递交（2）纸质文件：报名文件正本内页均需加盖单位公章【联合体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牵头方是否需要对整个报名文件逐页盖章（包括成员方资料）？

回复：是的。

问题 50：联合体协议中是否必须明确双方费用分配比例及权益份额？联合体协议书模板中不涉及这两项内容。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30”回复内容。

问题 5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是否接受邮寄递交？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27”回复内容。

问题 52：我司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修改建议如下，望招标人考虑

1、

4、项目联络及文件提交等工作由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人负责；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人合法代表设计联合体各成员提交并签署相关文件；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人在本次方案设计提交的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设计联合体各成员。为免歧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决策性文件包括合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等均应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后方为生效；设计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在取得联合体各成员一致同意后方可代表联合体作出承诺或行事。

资格预审申请函

1. 我公司完全同意“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方案设计）公开竞赛”的全部安排并遵照执行（但我公司提出异议的除外）。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设计机构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及职务）为我公司签署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方案设计）公开竞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处理签署的文件的内容。为免歧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决策性文件包括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合同等均应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后方为生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有效期为一年。

4、参赛确认函

我方在此确认参加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方案设计）公开竞赛活动，我方承诺遵守本次方案设计活动的一切规则（但我方提出异议的部分除外），并同意和承诺如下事项：

1. 我方承诺按照工作规则及任务书中的要求按时提交设计成果。
2. 我方承诺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参赛确认函》所承诺的提交的主创设计人员将全程参与设计工作（附主创设计人员名单及工作分配表）。
3. 我方承诺按照设计任务书要求的深度完成设计成果。
4. 我方保证提交的设计成果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若评审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成果文件处理并取消参与资格。若获胜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获胜资格接受处罚，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5. 如我方获胜，我方将按照《参赛确认函》所承诺的设计人员组建项目设计组，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设计工作。如未经主办方书面同意更换项目设计组成员，除发生特殊情况如死亡、伤病、离职、意外等，主办方有权取消我方的获胜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给主办方造成的损失由我方承担。

在正式协议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资格预审文件》、《竞赛文件》、《参赛确认函》和《中选通知书》以及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等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

回复：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执行。

问题 53：如我司中标，希望就后续合同条款与招标人进行友好协商，由于资格预审文件中无合同模板，是否可以在报名文件中提交合同条款补充建议以供招标人参考？

回复：无需提供。

问题 54：附件一《指标表》中总计面积为 80855 m²，另规定项目总建筑面积不应超过 105000 m²，超出《指标表》的部分，除人防面积外，能否增加其他功能的面积，如架空层？

八、总计					80855	*考虑人防面积后，可超过80855平米，但不超过105000平米。
4、架空层					7880	按深圳市《中小学校项目规范》4.2.3 第4条，架空层和风雨连廊生均建筑面积不应小于2m ² 。

回复：附件 1 功能指标表中架空层面积 7880 m²为下限值，可增加。

问题 55：是否需考虑教职工宿舍？如需，能否明确配置规模？

回复：设计阶段不考虑教职工宿舍面积指标，可考虑非教学空间后期改造的可能

性。

问题 56：地上建筑面积是否需按《选址意见书》中 54832 m²控制？

拟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105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 54832 平方米、地下 50168 平方米。
-------	---

回复：选址意见书中拟建设规模仅供参考，最终以批复工程规划许可为准。

问题 57：能否明确“新型教学用房（含微格教室）的具体要求或参考？

回复：请参考《深圳普通中小学建设标准指引》及《福田区中小学建设标准提升指引》中的要求。

问题 58：场地北侧退线 15m，其他三边退线距离是否按深标 6 米及 9 米执行？

回复：相关退距限高及限制应符合最新版《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中小学校项目规范》（SJG120—2022）、《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50099—2011）及相关防火设计规范。

问题 59：能否提供滨河大道道路红线位置或 cad 文件，或明确 80 米噪音退距的起算边界？

回复：请参考更新附件 3 中学校范围图（加道路红线），更新文件已上传至百度网盘（链接：<https://pan.baidu.com/s/12gfKE9s0A2xME7Sm4DLGEQ>；提取码：6666）

问题 60：能否提供场地周边城市道路标高？

回复：请参考附件 7 中南华村棚改项目总平面图（01、02、03 地块）_t3 文件。

问题 61：《任务书》中建议“学校主要人行出入口可考虑与周边地块二层平台通过连桥相连”，能否提供周边地块二层平台的相关图纸，明确南侧地块与西侧地块接入的标高？

回复：请参考附件 7 中南华村棚改项目总平面图（01、02、03 地块）_t3 文件。

问题 62：是否考虑与北侧人行天桥桥面相连？如可，能否提供人行天桥桥面标高？

回复：暂不考虑与北侧人行天桥桥面相连。

问题 63：场地中是否有大树可保留，如有能否提供位置？

回复：场地中无大树。

问题 64：在地下结构满足箱涵退距的条件下，箱涵上方能否考虑架空/悬挑的建筑/构筑物体量？

回复：地上距离箱涵外墙水平距离 5 米范围（包含地面以及上空）内不应有建构物（包括悬挑结构），操场及活动空间应考虑箱涵检修井影响。

问题 65：根据资格预审报名条件 5 “设计负责人或主创人员需担任过 1 个及以上的学校或文化建筑的设计案例的设计负责人或主创设计师，并亲自负责本项目的全部设计工作以及参与竞赛主办单位要求的重要汇报会等工作，如在方案设计过程中发现设计负责人和主创人员与资格预审报名文件中提交的名单不符或申请提报业绩存在不实的情况，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入围和中标资格，并可根据相关规定追究其责任。”如设计负责人和主创为不同人员，是否设计负责人和主创人员中只需要其中一人担任过 1 个及以上的学校或文化建筑的设计案例的设计负责人或主创设计师即可？

回复：是的

问题 66：附件 2 的 29 页中提及拟增加 35 m²教师宿舍 100 间，建筑面积为 3500 m²。但是附件 1 的指标表中没有宿舍楼的要求，以哪一份指标为准？

回复：以附件 1 为准。

问题 67：项目可否提供地块及周边控规和城市设计的相关资料？

回复：参考附件 6 及附件 7。

问题 68：能否提供规划条件，包括密度，绿化率及限高要求？

回复：密度，绿化率按照资格预审文件中，南华村中心学校资格预审（概念简案）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建筑限高应满足学校建筑规范限高要求。另外，项目用地建筑高度应控制在 180 米以内，沿河建筑高度应控制在 120-130 米以内。

问题 69：请问这两个文件包含的是哪些内容？

电子文件以 U 盘形式提交，一式两份。报名机构需确保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内容完全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时，以纸质文件为准。

1. 报名文件：提供可编辑 doc 格式文件及 PDF 格式文件，PDF 文件为正本盖章扫描件。

2. 概念提案：概念提案文本提供 PDF 格式文件（无需盖章扫描）；展板可提供 PDF 或 JPG 格式。

3. 资格预审文件精简版（仅电子文件）：PPT 格式。

4. 资格预审报名信息表（仅电子文件）：excel 格式。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一、答疑部分 问题 3 及问题 4”回复内容。

问题 70：请明确最后提交密封是几个包？这里的资格预审报名文件是否可以理解为：纸质报名文件、概念提案文本和展板，这三部分内容？

回复：详见本答疑补遗文件“二、补疑部分（一）关于文件数量、密封及递交的要求”内容。

问题 71：概念提案文本副本是否为暗标？

回复：否

问题 72：资格预审文件中所有需盖章的是否可以为电子章？

回复：否

二、补疑部分

（一）关于文件数量及密封要求

1、文件数量：

（1）报名文件（不含概念提案）：提供 1 份正本和 7 份副本

(2) 概念提案：提供 1 套正本及 9 套副本

(3) 电子文件（含报名文件电子版、概念提案电子版、展板电子版）：一式两份，以 U 盘形式提交；

(4) 展板：1 张

2、文件密封要求：

报名文件（不含概念提案）、概念提案、电子文件（含报名文件电子版、概念提案电子版、展板电子版）、展板分别密封包装在 4 个包装袋内，并在密封袋上注明“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方案设计）公开竞赛”、“竞赛参与人名称”。密封袋的封口处均应加盖竞赛参与人公章（如为联合体，可仅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盖章）

（二）关于人员业绩的说明

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第二部分资格预审评审指引/资格预审评审参考表/设计团队实力（权重参考占比 30%）/项目主要负责人及主创设计师”部分内容描述存在歧义，故对第二部分内容描述进行修订。修订后内容如下：

设计团队实力 (权重参考占比 30%)	项目主要负责人及主创设计师	<p>1、担任过学校项目或文化建筑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项目名称、规模（总建筑面积和场地面积）、甲方信息、设计时间、参与的设计内容及主要效果图及总图或照片。其他业绩证明或说明（如有）： 注：提供拟派本项目负责人或主创设计师在以往同类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该类业绩数量不超过合计 10 个。</p> <p>2、担任过学校项目或文化建筑项目的主创设计师，提供项目名称、规模（总建筑面积和场地面积）、甲方信息、设计时间、参与的设计内容及主要效果图及总图或照片。其他业绩证明或说明（如有）： 注：提供拟派本项目负责人或主创设计师在以往同类项目中担任主创设计师的业绩，该类业绩数量不超过合计不超过 10 个。</p>
------------------------	---------------	--

三、其他

其他未涉及内容以原资格预审文件要求为准。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7月28日